

版權例下周二讀 「激傘」煽抗爭

「癩狗」拉布提903修訂 外界憂再衝擊立法會

調查報道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齊正之）法案修訂工作前後持續近10年的《2014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俗稱「網絡廿三條」）將於本月9日（下周三）在立法會恢復二讀。據了解，雖然二讀的內容在諮詢民意及立法會議員意見後已作了許多重要調整，並已得到大部分議員支持，但屬於激進反對派的黃毓民仍拒絕接受，並提交了903項「拉布式」修訂案。與此同時，有網民組織正聯合多個「傘兵」和激進反對派組織，並到多家大學校園串連鼓動，擬發動大規模抗議行動。外界擔心，有激進組織會藉此再號召市民衝擊立法會。

由於新修訂的「版權條例」草案除獲建制派議員支持外，包括民主黨及多名公黨、工黨等反對派議員也表示「不會反對」，因此條例在二讀審議後，通過的機會很大。但一向反對設置該條例的「鍵盤戰線」（Keyboard Frontline）等網民組織，近日在網絡社交平台（facebook）設立專頁，稱「網絡廿三條」在修訂後的豁免內容仍不清晰，網民「二次創作」隨時會被「檢控」，並聲言該條例也會成為「政治打壓的工具」。因此呼籲外界參加本月5日（周六）在旺角西洋菜街舉行的「記者會」。

「熱狗」宣稱豁免內容不足

在激進組織「熱血公民」（「熱狗」）旗下網媒擔任節目主持的「鍵盤戰線」發言人鄭頌晴（阿Bi）則宣稱，修訂草案內的豁免內容不足，並要求草案中列明「不誠實使用電腦罪」不適用於版權法等。

該專頁刊登後，得到多個網民組織、「傘兵」組織及激進組織的響應，其中，曾積極參與區選的「青年新政」、「灣仔廣義」、「北區動源」、「西環飛躍動力」、「東九龍社區關注組」等十餘個「傘兵」組織聲言會派人參加。與此同時，「熱血公民」、「紅磡人紅磡事」等激進組織也會派人參與有關活動（見表）。

圖號召民眾立會外施壓

據悉，「鍵盤戰線」故意在旺角鬧市舉行「記者會」，是想製造眾多市民關注的效果，以此反對有關立法。而在未來一周內，一些參與活動的組織，也會去各家大專學校張貼宣傳廣告，試圖發動更多

大學生參與，並在下周三（9日）上午立法會恢復二讀時，號召民眾到立法會大樓外「關注」，以向議員施壓。

曾鈺成未決定「剪布」

其實，立法會原定於上月25日恢復對「版權條例」草案進行二讀，但被激進組織稱為「教主」的黃毓民為了盡可能拖延時間，再次進行「偷襲」，早前他向立法會秘書處提交了903項「拉布式」修訂案。由於立法會主席曾鈺成需時裁決，草案被扣押後至本月9日才恢復二讀。立法會秘書處昨在回覆本報記者查詢時表示，目前，曾鈺成還沒有最後決定是否「剪布」。

資料顯示，鑑於網上侵權問題日趨嚴重，特區政府早在2006年就提出修訂《版權條例》相關條文，欲釐清網上侵權行為，其中包括「惡搞」或「二次創作」的改圖、改視頻或「舊曲新詞」等行為的民事和刑事責任，並於2012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11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但一些網民及反對派組織質疑草案將「惡搞」及「二次創作」刑事化，是「打壓表達及創作自由」，因此將該草案抹黑為「網絡廿三條」。當年10月，在部分反對派議員拉布下，未能趕及休會前通過而作廢。

政府經過重新諮詢公眾後，於去年6月再次向立法會提交增設多項豁免條款的《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只要是戲仿、滑稽、模仿、諷刺、引用的作品均可獲得豁免，而電視及電影截圖，用戶必須作出確認聲明，清楚標識引用來源及相關資料。草案還新加入「傳播權」，管制所有以電子方式傳播的分享方法，包括發表不獲豁免的「二次創作」即屬違法。



數十名蒙臉示威者去年以鐵馬、磚頭等衝擊立法會大門，造成立法會大樓「重傷」。



鄭頌晴宣稱，修訂草案內的豁免內容不足。

部分聲言出席周六活動團體*

- 主辦團體：鍵盤戰線（Keyboard Frontline）
- 出席團體：
 - 版權及二次創作關注聯盟；前線科技人員
 - 熱血時報；青年新政；「學民思潮」；法政匯思；
 - 灣仔廣義；北區動源；西環飛躍動力；
 - 慈雲山建設力量；東九龍社區關注組；
 - 美孚家·政；長沙灣社區發展力量；
 - 沙田社區網絡；屯門社區關注組；紅磡人紅磡事

*截至昨日下午6時

訛傳審議「佔」徒砸立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齊正之）政府修訂《版權條例》是為了在法律上明確網上侵權行為，但一些反對派組織卻視其為「洪水猛獸」，一直阻止政府立法。去年違法「佔中」期間的11月19日凌晨，有人於網上訛傳立法會將於當日審議《版權（修訂）條例》草案，號召「阻礙立法會議員上班」。數十名蒙臉示威者隨後以鐵馬、磚頭等衝擊立法會大門，造成立法會大樓有七道玻璃幕牆、九道玻璃門等政府物品被毀壞，維修共花費58.7萬元。警方先後拘捕11人，其中6人被判有罪。

肘撞警胸 判守行為年半

23歲學生歐陽展鴻被控當日參與衝擊立法會，其間被告衝擊警方防線跌倒，警員上前時遭被告以右肘頂撞胸口。他事後被控襲警，控方同意以簽保守行為處理，但條件是被告願公開道歉。裁判官最終准許被告以2,000元簽保守行為18個月。

18歲的袁梓鋒被指於2014年11月19日凌晨，襲擊一名駐守立法會外的警員，打中對方上唇一次，被裁定一項襲警罪成，其後被判感化12個月。

《熱血時報》成員、外號「法國佬」的網媒主持人張珈行，被指於2014年11月19日煽動青年衝擊立法會，撞爛立法會大樓玻璃幕牆，事後被控以刑事毀壞罪名。今年5月，控方表示索取法律意見後，決定撤回張珈行的控罪，張當場獲釋。

3人刑毀 改囚3個半月

至於同案另外4名被告鄭陽（18歲）、戴志誠（24歲）、張智邦（23歲）、石家輝（24歲），則繼續各被檢控一項刑事毀壞罪名，另加控一項非法集會罪名，4人承認控罪，2015年7月13日被判履行150小時社會服務令，各被告僅需各自支付堂費500元。

對此，律政司不服判刑過輕而提出覆核刑期，在今年8月26日，戴志誠、張智邦、石家輝被改判監禁3個月。至於此案中最年輕的鄭陽，裁判官在9月8日宣判時，指他在履行社服令時表現良好，認罪顯示悔意，維持判他社服令。

熱烈恭賀

本會成員榮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

大紫荊勳章 曾鈺成 首席顧問

鄭耀棠 會務顧問

金紫荊星章 林建岳 監事長

林樹哲 首席顧問

銅紫荊星章 李賢義 會務顧問
施榮懷 副監事長

王少華 副會長
鄧佑財 理事

榮譽勳章 韓世灝 理事

行政長官社區服務獎狀 盧錦欽 理事

太平紳士 梁亮勝 會務顧問
洪為民 理事

吳永嘉 副會長兼義務法律顧問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

www.haprcr.hk